

#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三垒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5

##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增持计划暨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前次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2018年7月10日至2018年11月16日,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垒股份”或“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融诚”)累计增持公司股票3,369,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95%。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已实施完成。

本次增持计划情况: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融诚本次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数不超过3,029,3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0.8715%,期限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珠海融诚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截至目前该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融诚发来的《关于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继续增持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珠海融诚计划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增持计划实施进展及完成情况

2018年7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珠海融诚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3,370,0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0.9695%。

公司于2018年7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公司已完成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将变为347,595,000,增持比例相应由0.9695%调整为0.9695%。

截至2018年11月16日,珠海融诚累计增持公司股票3,369,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95%,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增持主体:珠海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增持数量及比例:累计增持公司股票3,369,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95%。

增持人:珠海融诚

增持时间:2018年7月10日-2018年11月16日

增持股数(股):3,369,910

增持均价(元):18.92

增持金额(元):63,769,056.68

占总股本比例:0.9695%

增持数量及比例:累计增持公司股票3,369,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95%。

增持人:珠海融诚

增持时间:2018年7月10日-2018年11月16日

增持股数(股):3,369,910

增持均价(元):18.92

增持金额(元):63,769,056.68

占总股本比例:0.9695%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8-108

##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1日开市起停牌。证券代码:002716(以下简称“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公司于6月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告编号:2018-038),并于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30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042、2018-048)。

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9日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日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2018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9日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9日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2018年6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2018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14日发布了《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0)。2018年7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2018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14日发布了《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0)。2018年7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2018年7月3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继续停牌相关议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31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8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继续停牌的公告》(2018-076)。2018年8月3日,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2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2018-082、2018-095)。公司预计无法在2018年9月3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31日开市起复牌,并继续停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9月31日披露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拟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

2018年9月14日、2018年9月29日、2018年10月20日、2018年11月3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2018-099、2018-100、2018-105)。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各相关方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工作。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至少每一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但目前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最终确定风险、交易前置审批风险,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等诸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2018-064

##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时达”)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一、截至公司最近一个年度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2018年11月15日,公司已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托管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存续期 费率(年化) 保本类型 收益率(年化) 实际收益(元)

1 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开银行 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5月27日 是 4.40% 4,936,438.36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日盈”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 上海董家渡支行 10,000 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5月31日 是 4.30% 1,072,064.79

3 广发银行“薪加薪1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6月5日至2018年6月8日 是 2.6% 或 4.3% 2,167,671.23

4 广发银行“薪加薪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6月8日至2018年6月17日 是 2.6% 或 3.4% 380,917.81

5 1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9月1日至2018年10月22日 是 2.6% 或 3.25% 381,906.30

6 固生恒盈“薪加薪1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4.06% 4,593,696.63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日盈”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 上海董家渡支行 10,000 2018年8月9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4.15% 1,034,657.53

8 广发银行“薪加薪1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9月12日 是 2.6% 或 4.2% 2,163,287.67

(二)截至2018年11月15日,公司已购买并已起息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托管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存续期 费率(年化) 保本类型 收益率(年化) 实际收益(元)

1 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开银行 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9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 是 2.6% 或 3.0% 未到期

2 拼购定期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SDGA180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 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2日 是 3.45% 未到期

截至2018年11月15日(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已起息的尚未到期的金融产品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45,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的金额。

六、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与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实施与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对闲置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截至公司最近一个年度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2018年11月15日,公司已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托管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存续期 费率(年化) 保本类型 收益率(年化) 实际收益(元)

1 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开银行 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5月27日 是 4.40% 4,936,438.36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日盈”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 上海董家渡支行 10,000 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5月31日 是 4.30% 1,072,064.79

3 广发银行“薪加薪1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6月5日至2018年6月8日 是 2.6% 或 4.3% 2,167,671.23

4 1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9月1日至2018年10月22日 是 2.6% 或 3.25% 381,906.30

5 固生恒盈“薪加薪1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4.06% 4,593,696.63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日盈”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 上海董家渡支行 10,000 2018年8月9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4.15% 1,034,657.53

7 广发银行“薪加薪1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9月12日 是 2.6% 或 4.2% 2,163,287.67

截至2018年11月15日(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已起息的尚未到期的金融产品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45,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的金额。

八、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

益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立情况及投资进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4、公司内部审计部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5、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6、本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它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7、公司拟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最大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8、公司拟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最大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9、公司拟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最大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10、公司拟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